

2023 年度
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
法支队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11
一、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14
三、支出预算总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的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开展渔业资源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渔业船舶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执法检查，打击各类违法行为。

（二）受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履行海域使用、海岛保护、海砂开采涉及用海行政处罚及行政处罚相关的执法检查职责。

（三）受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委托执行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海洋油气勘探开发和废弃物海洋倾倒对海洋生态环境污染损害等方面的行政处罚、监督检查以及由此产生的行政命令

（四）受福州市交通运输局委托行使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内设六个职能科室：综合科、海洋监察科、渔政渔港监督科、渔业船舶检验科、监督审计科、法制科，下设四个直属机构：四

个直属大队，规格相当正科级，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	参公事业单位	7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全市海洋与渔业执法系统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进一步增强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争”字为先，对标对表抓队伍建设；“安”字为要，严防强控兜渔业底线；“民”字为本，先行先试增民生福祉；“法”字为要，普法执法提行政效能，从而推动海洋与渔业执法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争”字为先，对标对表抓队伍建设

固本强基，抓好政治理论学习。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落实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继续深入开展“创五星支部 建五个海渔”活动，突出政治建设，巩固思想建设，夯实组织建设，强化作风建设，聚焦纪律建设，贯穿制度建设，努力把各党支部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

激浊扬清，抓好巡察问题整改。根据巡察整改问题清单，瞄准问题靶向，坚持标本兼治，大力推进巡察发现问题整改监督工作，扎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努力扩大先进支部增量、提升中间支部水平、整顿后进支部，推进巡察整改监督走深走实。

强化担当，抓好执法队伍建设。抓班子，切实增强领导队伍战斗力。坚持“一线工作法”、定期开展学习、深入执法一线、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进学习型、务实型、廉洁型班子建设。抓干部，提高队伍整体素能。注重理论学习与工作实际紧密结合，做好日常业务学习，采取多种形式培训，举办学习竞赛活动等，进一步提高执法队伍的业务素质和规范化办案水平。

（二）“安”字为要，严防强控兜监管底线

严格落实渔船安全生产监管。深入开展渔业安全生产“双抓双促”专项行动，抓实抓细渔业安全生产基础工作和渔业安全生产基层建设。开展定点帮扶，统筹支队执法力量对连江县黄岐、筱埕、苔菘等重点渔业乡镇开展为期半年的定点帮扶。强化督导检查，有步骤、多频次、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明察暗访，建立安全生产问题通报机制。加大安全执法力度，争取明年办理的涉及渔业安全的案件同比增长20%以上。加强宣传培训，宣传方面，不仅要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册、开展讲座等多种形式在渔区传播安全生产知识，还要通过“小手拉大手”进校园、“吹好枕边风”进社区等活动，共同念好“安全经”；培训方面，在做好船长安全培训提高其安全生产意识的同时，更要加强执法人员和协管人员的培训，进一步提升安全检查水平。做好渔船检验，全面排除安全隐患，严格落实各项整改措施，严格做到闭环管理，促进渔业安全生产水平提升。

强化渔业资源保护监管。以“最高标准、最严措施、最佳状态”抓好伏休监管，推进执法关口前移，重点加强捕捞辅助船、小型船舶、异地停泊船舶的监管。推进伏修渔船按乡镇集中停泊、封港管理，禁止跨市修船、规范跨县维修船舶监管。坚持船位监测和港口清点相结合的措施，打击擅自

离港行为，严控乡镇管理船舶违反制度非法捕捞。支队层面开展督导工作不少于3次，配合驻点监管工作不少于20天。认真总结“安澜闽江”专项行动的成效和经验，在此基础上建立打击闽江非法捕捞长效机制，加强闽江禁渔监管和日常监管，进一步巩固“安澜闽江”专项行动取得的成果。

加大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大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普及野生动物保护知识，通报典型案件，引导全社会共同关注和保护水生野生动物资源的良好氛围。严厉打击破坏水生野生动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重点整治市场、餐饮场所等重点区域内非法经营海马、花鳗鲡、中国鲨等物种的行为，加强对水族馆等繁育展演场所监管，全年巡查不漏一家、不少于1次，指导县级渔业执法机构加强水生野生保护动物案件的行刑衔接，做到应移尽移，切实维护水生动物和生态安全，推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严格水产品质量执法。加大水产品质量安全执法力度，配合渔业主管部门、联合水产品质量检测技术部门，坚决完成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工作。强化“检打联动”，落实水产养殖用投入品白名单、使用安全间隔期或者休药期的规定，加强对水产养殖用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投入品使用环节的监管，对使用违禁药物、伪劣鱼药以及药残超标的做到100%处罚到位，涉嫌犯罪的一律移送公安部门查处，杜绝“以罚代刑”。

积极推进海洋行政执法。加大海域海岛巡查力度，按照支队制定的海域海岛巡查暂行规则，每月开展岸线巡查至少2次，全年开展湾外海岛专项巡查至少1次；严格加强涉海工程项目监督检查，对新批及已批在建项目加强事前事中及事后监督检查；加大海洋违法案件查办力度，力争在违法用海和海洋倾废案件办理方面取得新突破；配合做好海域使用

疑点疑区核查，强化监管，共同督促县区及时完成违法违规用海查处整改。

（三）“民”字为本，先行先试增民生福祉

加强船厂测厚项目工作指导。通过指导渔船修造企业成立测厚部门、制定岗位职责、建立工作制度以及完善监管措施，切实做好后续各项帮扶工作，确保船厂测厚工作合法合规开展，从而能够有效促进工作效率、服务质量和企业效益“三提升”。

探索引入第三方船检机构。为了解决渔船检验“船多人少”的矛盾，将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积极推进船舶检验的技术性工作社会化服务模式，把工作重心转移到强化监督检验管理等方面，进一步强化监管意识、提升监管能力，切实做好监督管理工作。

（四）“法”字为重，普法执法提行政效能

加强普法宣传力度。制定普法计划，建立普法责任清单，重点强化“以案释法”“失信案例评析”“我执法·我普法”等专题法制宣传工作，结合伏季休渔、安全生产月、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月等专项工作，开展普法“六进”活动，以鲜活的典刑案例将法治宣传教育渗透到执法监管的全过程，进一步提升群众法治意识。

提升队伍法治思维。丰富学法内容、学法方式，在法制教育的课程和师资上下功夫，结合闽江电鱼案件移刑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拟邀请公安治安支队、检察院、法院等相关部门对行刑衔接案件的前期询问笔录的制作、证据的锁定、相关文书的制作等方面开展培训，以提升执法人员的法治思维和综合执法能力。

扎实开展案卷评查。在开展的支队近三年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基础上，继续开展对各县（市）区案卷的评查。强

化对行政处罚案卷制作情况的随机抽查，重点检查案件查处过程是否按依照法定程序执法、案卷文书制作是否规范等问题，并制作处罚案件标准卷宗，以进一步提高基层执法人员办案能力和文书制作水平。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68.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58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923.4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4.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3,568.18	3,568.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58	420.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58	420.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2.05	192.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52.35	152.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76.18	76.18									
213	农林水支出	2,923.47	2,923.47									
21301	农业农村	2,923.47	2,923.47									
2130101	行政运行	1,407.59	1,407.59									
2130110	执法监管	1,497.73	1,497.7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15	18.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13	224.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13	224.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93	132.93									
2210202	提租补贴	27.49	27.49									
2210203	购房补贴	63.71	63.71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568.1792	2052.2992	1515.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58	420.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58	420.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2.05	192.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35	152.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18	76.18				
213	农林水支出	2923.47	1407.59	1515.88			
21301	农业农村	2923.47	1407.59	1515.88			
2130101	行政运行	1407.59	1407.59				
2130110	执法监管	1497.73		1497.7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15		18.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1292	224.12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1292	224.12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93	132.93				
2210202	提租补贴	27.49	27.49				
2210203	购房补贴	63.7092	63.709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68.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5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923.4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4.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3,568.18	2,052.30	1,515.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58	420.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58	420.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2.05	192.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35	152.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18	76.18	
213	农林水支出	2,923.47	1,407.59	1,515.88
21301	农业农村	2,923.47	1,407.59	1,515.88
2130101	行政运行	1,407.59	1,407.59	
2130110	执法监管	1,497.73		1,497.7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15		18.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13	224.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13	224.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93	132.93	
2210202	提租补贴	27.49	27.49	
2210203	购房补贴	63.71	63.7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	2	3
合计		3,568.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5.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5.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6.62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65.8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	2	3
合计		2,052.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5.89
30101	基本工资	317.92
30102	津贴补贴	357.67
30103	奖金	455.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1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9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9.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88
30201	办公费	15.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8.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1
30301	离休费	21.53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9.4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65.8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65.8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0.0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为3568.18万元，比上年增加230.8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离退休生活补贴以及临时人员工资增加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68.18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568.18万元，比上年增加230.8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离退休生活补贴以及临时人员工资增加预算。其中：基本支出2052.3万元、项目支出1515.8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568.18万元，比上年增加230.8万元，增长6.3%，主要原因是今年离退休生活补贴以及临时人员工资增加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192.05万元。较上年增加112.08万元，增长140%。主要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奖金等等。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52.35万元，较上年增加54.53万元，增长55.75%，主要用于发放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

(三)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基本职业年金缴费支出76.18万元，较上年增加27.27万元，增长55.76%，主要用

于发放职工的职业年金。

（四）2130101-行政运行 1407.59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25 万元，增长 1.53%，主要用于购买办公用品、出差、维修等日常零星开支。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2.9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64 万元，降低 8.8%。主要用于发放职工的住房公积金。

（六）2210202-提租补贴 27.4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1 万元，降低 6.2%。主要用于发放职工的提租补贴。

（七）2210203-购房补贴 63.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2 万元，增长 0.19%。主要用于发放职工的购房补贴。

（八）2130110-执法监管 1497.7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85 万元，增长 7.3%。主要用于支队日常维修船艇、出差、购买办公设备等等日常开支。

（九）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保障支出 18.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15 万元，增长 100%。主要用于水电物业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052.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95.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7.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2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本部门共设置11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515.88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整体目标表

本部门无整体绩效目标表

2.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62		
	财政拨款：	6.6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证工作的正常开展，提高工作效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货物数量	≥10个、件、瓶、台、件、辆、套等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船员伙食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船员在海上执法任务期间后勤补给需求。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	≥50 航次
		质量指标	安全巡航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次数	≥3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打击电毒炸鱼、水生野生动物救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00		
	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严厉打击电毒炸鱼行为, 维护渔业生产秩序, 规范水生野生动物收容救护管理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诉举报线索处置率	=100%
		质量指标	投诉件在规定时限内处理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大打击电毒炸鱼行动	≥30 艘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办理满意率	≥100%

伏季休渔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护周边海域鱼类等资源在 夏季繁殖生长，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数量指标	伏季休渔应休渔船数	≥1800 艘
			质量指标	投诉件在规定时限内处理率
	时效指标	伏季休渔期时限	=0 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整改落实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办理满意率	=100%

临时人员工资（含五险一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01.00		
	财政拨款：	401.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解决船员缺口问题，一岗一位，保障正常海上执行任务顺利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数量	≥49人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零差错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上访人数	≤0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100%	

水电物业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8.15		
	财政拨款：	18.1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或业务用房面积	≥1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电费支付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隐患消除情况	≥1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员工）对办公环境满意率	≥90%

违法船舶扣押点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违规船舶指定停泊看管服务、海上协勤船舶看管服务，确保违规船舶的安全停放和看管，提升执法船舶巡查高效性。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看管违规船舶数量	≥10艘
			质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办理案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1次	

渔船渔工保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00	
	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有效化解了渔业生产风险，促进了渔区的协会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金额	≥275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保渔船数	≥900 艘
			承保渔工数	≥10000 人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总人数	≥1000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执法车船艇码头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80.00		
	财政拨款:	18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为了提高福州市沿海海域海上执法效率，及时发现海上违法行为，需要及时对执法船艇及码头进行维修，确保执法船艇顺利开展海上执法巡查工作的迫切需要。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	≥30 件
			质量指标	办理时限准时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整改落实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5%
--	-------	-----------	-----------	-----

智能监控服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该项目实施,利用智能手段,科学执法,严厉打击炸、毒、电鱼行为,清理整治闽江流域“三无”船舶,达到进一步加强闽江流域生态保护的目的。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违规作业渔船查处量	≥50艘
		质量指标	监控船舶数量	≥800艘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智能监控系统抓拍渔船违规案件数	≥4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办理满意率	≥90%

综合执法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52.11	
	财政拨款:		252.11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加大海洋执法力度,建设平安海洋。			
绩效目标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	≥40 件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巡查沿海岸线次数	≥108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5.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28 万元，增加 3.93%。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业务需要相应的增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41.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1.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09.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5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